

以“质”为尺 以“效”为标

——定兴县检察院一体抓实“三个管理”助推办案提质增效

□ 本报记者 柳红领

“根据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现就犯罪嫌疑人佟某故意伤害案拟不起诉召开公开听证会……”近日,定兴县人民检察院一改“坐堂问案”的传统办案模式,将听证会“搬”到了定兴县天官寺镇谷家村村委会。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以案释法,律师解读鉴定标准,村干部阐释邻里相处之道,促成双方和解,修复社会关系。最终,定兴县检察院经全面审查,依法对佟某作出不予起诉决定,真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复盘该案,清晰可见“三个管理”融入办案全过程:不单纯一判了之、一诉了之是管理,用好宽严相济政策促成和解,避免冲突、防化风险也是管理,注重管理实现了办案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有机统一,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

“基层院作为‘三个管理’的一线实践单位,既要靠专业‘办’出高质量,也要靠科学‘管’出高水平。”定兴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焦静表示,在“大管理”格局中,该院以“质”为尺,以“效”为标,构建全员参与、权责明晰、全程管控、规范高效的检察业务管理新格局,实现履职办案效果最大化。

心中有数管业务: 从个案之问到同题共答

“最近辖区未成年人结伙拉车门的案子占比不少,还是跨乡镇流窜作

案。”在一次盗窃案件专题研判会上,定兴县检察院检察官结合统计数据,与公安机关工作人员深入交流。

针对发现的情况,该院立即启动专项监督,向公安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细化夜间巡逻路线、在高发区域增设警示标识;与法院、教体局等单位进校园开展常态化法治教育,通过模拟法庭、法治情景剧等形式,让未成年人直观感受法律边界。

检察官在办案中还发现,部分酒店、网吧违规接待未成年人,成为他们结伙流窜作案的“落脚点”。随后,该院向相关行政部门送达检察建议,要求相关场所落实身份核验制度,并监督文旅、市场监管部门开展专项检查,彻底铲除滋生犯罪土壤,实现了业务研判对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再到社会治理的链式推动。

这是定兴县检察院加强重要业务态势分析研判,发挥业务管理全方位指导作用的一次有益实践。

“业务管理是检察管理的‘纲’。”定兴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刘庆刚介绍,在“一取消三不再”后,该院实现了从“数字比拼”到“规律研判”的深刻转型。

在准确掌握检察履职办案总体态势和发展趋势后,该院还打出了质效提升“组合拳”——

加强重要业务态势分析研判,透过数据变化,把握业务发展态势。开展不起诉案件专项质效分析,审视刑事案件处理是否存在把握尺度偏严问题,以理念更新引领办案实践,完整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做到

严有据,宽有度;

加强重点办案领域严审细查。落实羁押必要性审查评估要求,诉讼活动监督严谨性、规范性进一步增强。依法稳妥办理检察侦查案件,确定“三部领办,专班攻坚”模式,构建“检察侦查双向线索移送”机制;

加强重点案件类型厘清认定。对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存在罪名认定易混淆问题,第一时间组织公、检、法单位同堂培训,学习“两高”最新解释和意见,剖析典型案例,规范法律适用;

……

通过一系列有力措施,定兴县检察院工作呈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2025年以来“四大检察”履职结构比逐步优化。

三张清单管案件: 从每案必检到整体增效

在办理张某盗窃案中,因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定兴县检察院受案次日即完成检察环节全部流程并提起公诉,从受理至法院宣判仅用6天。

据了解,定兴县检察院完善“简案快办”机制,优化设立“专业”和“简易”办案组。刑检部门以33%的检力高效办理60%的简案,审查起诉平均用时缩短至14天,通过适配的组织和流程机制,高效能适应刑事犯罪治理新要求。

“效率上去了,监管也得跟上。”该院第三检察部主任牛心悦介绍,该院设置“流程监控专员”,围绕司法责任

制的各个风险点,在对日常流程监控的基础上,重点关注履职风险较高的重点领域,紧盯监督办案的关键环节,构建办案过程风险防控工作体系。低风险问题点对点提醒,高风险问题当面预警。

此外,该院建立《流程监控通知书》《问题整改报告单》《核查台账》“监改三联单”,对发现的13类问题实行电子台账“挂号”管理,通过系统复查、文书校验,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实现案件流程监控从程序性监控向实质性监控转变。

不仅如此,该院嵌入案件质量“四查”机制,由承办检察官自查、部门检查、案管协助审查、档案部门核查层层把关。案管协助审查环节,对一起判决生效的非吸案涉案公司存续问题,及时反馈办案部门,用检察建议推动职能部门全面排查清理,注销“幌子公司”1家。通过案件“四层递进式”把关,促使检察人员形成“边办案边质检”习惯,强化个案质效硬约束。

一抓到底管质量: 从结果评查到价值引领

案件质量是司法办案的生命线。对于如何快速发现监督线索、提升监督质效,定兴县检察院寻出破解之法。

以公益诉讼领域为例,线索数量多、筛选难度大,如何确保立案质量成为关键。

“我们用智能筛选加人工审核的‘双保险’,紧扣‘可诉性’把好源头关,

已经把47个符合立案标准的线索精准推送到立案环节,绝不让不合格线索流入办案流程。”该院第二检察部主任刘维宇介绍。

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该院推行“自行修复+专家论证”办案模式,有效破解案件质量提升、精准破解办案痛点,力求将“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理念贯穿全过程。

办案质量既要源头严,更要过程精。“上次邀请省市优秀公诉人开展听庭评议,仅举证质证环节就提出8条宝贵建议,现在在我们出庭支持公诉更有底气了!”一位检察官分享道。今年以来,该院组织听庭评议3次,围绕讯问技巧、举证策略、法庭辩论等环节开展交流互鉴,有效提升了出庭履职专业化水平。

案件办完不算完,质量评查要跟上。该院推行“3+N”法律文书比对标,对照征求意见稿、起诉书、判决书及其他重要文书,重点审查案件实体瑕疵。通过定期评查,评选“匠心案件”与“低质效案件”,由案管部门专人跟踪整改、检务督察部门专项督办,形成“查、评、改、督、治”全周期质量管理闭环。

“从收案到结案,‘三个管理’一体贯通,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是对办案全周期、全链条、全方位的管理。”焦静表示,该院将持续把“三个管理”融入日常,以专业能力办好群众身边“小案”,以系统思维凝聚长效合力,让检察工作紧跟党的中心工作步伐,于细微处见真章,在检察实践中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近日,承德市双滦区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辖区社区,针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等热点问题开展普法宣传。检察官用浅显易懂的语言向大家讲解防范对策,引导群众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自觉防范、识别各类诈骗行为。图为检察官正在向群众普法。

王雨晴 高昕祺 摄

护航青春无“欺” 共筑安全校园

本报讯(牛玥)为提升教师校园欺凌防治能力,近日,饶阳县人民检察院未检干警走进该县大官亭中学开展预防校园欺凌专题座谈交流。

活动中,未检干警以“护航青春无‘欺’”为主题,结合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清晰厘清了校园欺凌的概念与类型,如肢体、语言、社交及网络欺凌等,并系统讲解了防治要点。检察干警重点强调了教师的职责,明确了“早

发现、早制止、早报告”的实操要求,并对强制报告制度进行了深入解读,为教师提供了合法、实用的工作指引。

在交流环节,教师们围绕欺凌排查难点、家校沟通痛点等议题畅所欲言,分享经验,并提出困惑。未检干警逐一细致解答,现场互动热烈。活动还介绍了智能普法一体机和VR心理教育平台的使用方法,为开展精准化、沉浸式预防教育提供了技术支撑。

广宗县检察院

将“三个管理”落实到 检察履职办案每个环节

本报讯(刘成江 郭奎强)今年以来,广宗县人民检察院以聚焦业务发展新态势、内部监督管理、促进、保障依法履职办案。实行全流程动态监控,建立案件质量动态监控与评查融合机制。将评查发现的突出问题,纳入案件常态化流程监管,不定期开展“回头看”,评估整改落实成效,推动评查质效向前延伸。

该院聚焦专业水平提升,强化质量管理精细化。通过开展“审查报告展评”活动,倒逼办案人员形成严谨的办案态度,提升文书质量意识。通过开展“庭审观摩+庭后评议”活动,不仅让检察官在法律适用、量刑建议、政策把握等方面形成共识,更有针对性地发现自身短板,在后续办案中取长补短,提升出庭公诉的专业性和权威性。通过推行“全面检查+重点评查+专项评查”,对评查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明确整改期限和责任人,确保问题全面整改落实。

(上接第5版) 会议强调,公检法三机关要凝聚思想共识,深化良性互动,秉持“共商促共识、共推共治”理念,合力助推法治河北建设走深走实。聚焦办案质效提升,把会议成果转化为司法实践效能,充分发挥刑

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法治晴空

——蔚县检察院构建“惩、防、治、救”全方位保护体系

□ 李茅茂 李青燕 刘夏冰

近年来,蔚县人民检察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聚焦县域未成年人保护痛点难点,打造“青燕”未检工作品牌,以“源头预防、精准帮教、多元联动、数字赋能”为核心理念,构建起集“惩、防、治、救”于一体的全方位保护体系,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法治晴空。

法治教育

扎实推进源头治理

蔚县检察院组建以院领导带队、业务骨干为核心的“青燕法治宣讲团”,将法治教育作为源头治理的关键环节。

“青燕”团队研发出针对防范性侵害、校园欺凌、网络犯罪等主题的系列课程,《法治护航青春》课件在河北省“木兰有约”燕赵巾帼法治宣讲活动10周年风采展示中被确定为精品普法课件。

“青燕”团队始终坚持“抓前端、治未病”理念,2025年,他们走遍了全县57所学校、22个乡镇、37个村,为5万余名学生开展法治宣讲,将普法的课堂延伸至街头广场、社区角落、助学协会、检察官联络站的便民窗口等,让法治的声音被更多的人听见。

“以前觉得法律离我们很远,现在才知道,它就像‘隐形铠甲’,一直默默保护着我们。”一名学生在听完法治宣讲课后发出感

慨。除了面对面讲述,“青燕”团队还想听见更多沉默的声音。每一场宣讲结束后,一份份匿名问卷被发到学生们手中,让潜藏在角落里的危险得以显露。针对收集的线索,检察官迅速行动,及时干预,将可能发生的冲突化解在萌芽状态。

综合救助

传递司法保护温度

“青燕”团队关心每一位涉案未成年人的未来,注重对未成年被害人的全面综合救助。

当案件发生时,蔚县检察院迅速启动司法救助程序,组建心理咨询团队,对被害人开展心理辅导,为受伤的孩子打开一扇倾诉的窗。

同时,近年来,“青燕”团队通过检校合作,对12个家庭开展家庭教育指导30余次,助力家长“依法带娃”。

真正的帮助不仅是解决眼前困难,更是点亮未成年人对未来的信心。对于陷入生活困境的家庭,“青燕”团队积极拓展社会救助渠道,成功为符合条件的17名困境未成年人申请小额爱心基金4万余元,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积极推动成立“蔚县青少年助学协会”,携手各界力量共同开展“暖冬助学”、研学拓展等实质帮扶,将经济支持、成长关怀与法治教育相结合。

2024年冬天,一条涉及未成年人被引诱至外地从事违法活动的线索,让“青燕”办案团队心头一紧。

“孩子等不起,证据更拖不得。”承办检察官第一时间启动跨区域协作机制,与当地检察机关紧密协作,通过及时移送犯罪线索、远程视频讯问固定证据等方式,合力打击长期利用网络诱骗未成年人跨省从事违法活动的犯罪行为。

案件办结,但守护并未停止。一名涉案的蔚县籍少年小磊(化名)因情节轻微被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却面临人在外地、帮教难落实的现实困境。

如何不让距离成为帮教的障碍?蔚县检察院再次联合当地检察机关、专业司法社工、心理咨询师开展同步异地考察帮教、心理疏导及家庭教育指导,确保帮教不掉线,效果不打折,跨越300公里的距离,让帮教的温度始终保持。

这样的跨区域联动并非个例。近年来,蔚县检察院已逐步建立起常态化异地协作帮教机制,累计对30余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异地帮教,覆盖北京、新疆、广州等地。

多元联动

推动社会协同共治

保护未成年人健康发展不是某个部门的职责,而是整个社会

共同参与的守护行动。

基于此,蔚县检察院对近五年未成年人犯罪情况进行专项分析研判,形成专题报告呈报县委,并由此推动召开了由县委政法委牵头的联席会议。

联席会议上,15家单位共同直面问题,凝聚共识,明确职责,研究制定《关于开展打击组织、引诱未成年少女卖淫犯罪专项行动的工作方案》等,形成由县委政法委、公安、法院、教育、民政等多部门共同构建的“预防+救助+打击+教育”四位一体保护体系。

同时,“青燕”团队延伸保护职能,围绕家庭宾馆违规接待、违规文身等治理漏洞,依法向行政单位制发检察建议。依变随之而来,校门口的巡查更密了,宾馆的登记更严了,文身店挂起了“禁止未成年人”的标识……

此外,为打通未成年人保护“最后一公里”,“青燕”品牌创新推出微信小程序“青燕守护云”。该平台集成强制报告、入职查询、线索举报、普法课堂、心理预约等八项功能,打造指尖上的保护枢纽。社会公众、在校师生、相关部门可通过该小程序上传侵害线索、查询普法资源、预约专业服务,实现司法保护从“被动受理”向“主动触达、智能预警”转型升级,让保护更及时、更高效。

据介绍,自该小程序上线以来共接到心理预约与家庭教育指导26人次、普法课堂37次、线索举报3条,其中1条线索已立案。

事司法服务保障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职能作用,以良法善治化解社会矛盾风险。强化协同联动,健全常态化沟通机制,通过经验交流、典型案例研讨、联合调研等举措,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司法公正贡献智慧和力量。